**所 室 研究方向成果转化收入分配表**

**合同： 合同号：**

|  |  |  |  |  |
| --- | --- | --- | --- | --- |
| 表 一：知识产权收入分配表 | | | | |
| 分配函号 | 苏转函[201 ] 号 | | | |
| □团队、□所部分  分配总额 | | 元 | 成果转化处 |  |

注：

①转让收益与技术服务收益分开制表，技术服务不需要填合同名称及合同号。

②根据2018年第18号党政联席会议纪要的要求，交所部分需预留20%作为发展基金。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表二：分配明细表 | | | | |
| 姓 名 | 金额（元） | 身份证号 | 银行卡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配合计 | |  | | |
| 研究室主任 | | 成果第一完成人的收益分配已按有关规定执行。  签字： | | |
| 所领导班子 | | 本分配方案已进行公示，“双肩挑”人员奖励性薪酬的发放标准均严格按照《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奖励性薪酬分配细则》执行。  签字：  盖所章： | | |
| 分管院领导 | | 签字： | | |

注：

在编人员无需填身份证、银行卡号。

有领导职务人员参与分配的，由分管院领导签字批准。

所领导班子意见由所领导集体签字或附所领导班子集体决策的会议纪要。